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

人社厅函〔2014〕100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中国银监会办公厅 关于2014年度首次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 资格考试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各银监局，中国银行业协会：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和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101号）有关规定，经研究，现就2014年度首次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2014年度首次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日期定为6月28日至29日。中国银行业协会具体负责考试考务工作。

二、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考点原则上设在地级以上城市的大中专院校或高考定点学校。如确需在其他城市设置

考点，须中国银行业协会批准。

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银行监管部门要切实加强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职业资格考试的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中国银行业协会和各级考试实施机构要严格执行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各项规章制度，切实做好考试各项准备工作，确保考试安全有序进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办公厅



中国银监会办公厅

2014年3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